

# 年回收拆解五万辆报废汽车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2月26日,贵州天成和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根据《年回收拆解五万辆报废汽车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兴红村(扎佐工业园兴红工业小区)。项目占地面积17000m<sup>2</sup>,年回收拆解50000辆报废汽车。主要建设内容为拆解作业区、产品(半产品)贮存区、未拆解的报废机动车贮存区、管理区(综合楼)、值班室、围墙、停车场、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8月,贵州金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回收拆解五万辆报废汽车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9月6日,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以筑环审[2019]11号文对该报告书予以批复。

项目于2020年4月开工建设,2022年2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36万元。

###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无重大变动。

##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 1、废水

地面清洗废水收集后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作地面清洗用水，不外排。

食堂废水经隔油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化粪池处理后再经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18920-2020) (城市绿化用水) 回用作厂区绿化，不外排。

### 2、废气

在预拆解车间、拆解车间的拆解、切割、剪切等各产尘工段位置各设置 1 台集气罩，粉尘收集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预拆解车间排除各种残留的废油液工段位置设置 1 套集气罩，废气收集处理+活性炭吸附装置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汽车空调制冷剂采用冷媒回收机进行回收，回收机与需回收的制冷剂氟利昂之间采用软管直接连接，全过程密闭，基本无氟利昂挥发，回收后的氟利昂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抽排。

###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

厂房隔声。

#### 4、固体废物

可回收利用物[车架总成（废钢，含车门、车身、保险杠、座椅）、前后桥（含悬架、轴承）、方向机、发动机、变速器、散热器、有色金属、安全气囊（已引爆）、车轮及轮胎、废电线电缆、燃油（汽油、柴油）、玻璃、可用零部件等]回收。

不可回收利用物（含破玻璃、废橡胶、废塑料等）外售。

危险废物[铅酸蓄电池、废液化气罐、尾气净化装置及净化剂、除燃油外的废矿物油（发动机润滑油、变速箱油、助力转向油、制动液等石油类或合成润滑剂物质）、制冷剂、废电路板、滤清器、含汞部件（温控器、传感器、开关和继电器、汽车前后灯等）、含铅部件（陶瓷、电线电缆、印刷电路板、电子元件等）]分类收集，设危废暂存间暂存，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交环卫部门处理。

#### 5、其他

分区防渗。

设有应急事故池 50m<sup>3</sup>。

落实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已编制贵州天成和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备案（备案编号：520123-2021-485-L）。

贵州天成和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2 日取得贵阳市生态环境局颁发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520123MA6H9NH54P001X）。

####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伍洲同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7 日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现场监测结果：

####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废水

生活污水处理站出水口 pH、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等监测结果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表 1 城市绿化标准限值要求。

#### 3、废气

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出口颗粒物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预拆解车间排油废气排气筒排口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及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油烟机排气筒排口油烟浓度监测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小型浓度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浓度监测结果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4、厂界噪声

厂界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标准限值要求，废水、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基本合格。

## 七、后续要求

- 1、落实环境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
-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规范文本。
-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4、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
- 5、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州天成和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6日

年回收拆解五万辆报废汽车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